

最新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实用10篇)

当在某些事情上我们有很深的体会时，就很有必要写一篇心得感悟，通过写心得感悟，可以帮助我们总结积累经验。优质的心得感悟该怎么样去写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秀心得感悟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一

everyone should have a chance to be forgiven.

每个人都应该有一个被别人原谅的机会。

——题记

通读之后，发现幸与不幸在结局都显得不重要，这些人物的悲惨也是如此，因为安琪儿克莱发现苔丝失去童贞后，他对苔丝彻底的失望了，他不再相信苔丝的深情，也不再听苔丝的苦苦哀求。而这一切仅仅是因为阿历克对苔丝的施暴。他难道忘记他之前的努力吗，他每时每刻对苔丝的爱都充满着初恋的炽热纯洁与真情，他对她的爱是柏拉图式的、带着田园牧歌的情调，遭到拒绝时的痛苦却总是耐心等待，尽力说服，当苔丝终于同意他时，我觉得那一定是他生命中最高兴的事情了，可是物极必反，他也遇到了毁灭性的痛苦。

他没有原谅苔丝，甚至是在苔丝苦苦哀求时说她是个不懂事的妇女。殊不知，苔丝的心里又有何作想，难道她失去童贞是她自愿的吗？可是如果换位思考，也是说得通的，但是英国封建的思想深入人心，很多事情在呆板的封建气势之前显得十分不近人情。而安琪儿克莱即使有天使般的心灵，却无法冲破那封建的教条，仍然是个习俗和传统的奴隶。个人观

点是有些责怪安琪儿克莱的，虽然他们相爱，但是即使只有一次不同固执思想的撞击，总会有裂缝无法合愈。

每个人都有过去，可是过去和未来，我们总是要放眼未来。可能一个人不完美，甚至是过去有过很极端很不好的行为，甚至做一些并不符合自己意愿的不道德的事情，可是只要有悔改之心，只要认识到自己的错误，不也是很好的吗？肉体上的毁灭和精神上的重铸，我觉得还是后者更为重要。如果执意过去，那么我们可能真的对未来丧失希望，甚至产生深深地失落感，认为一个人从此就走上了不归路，可是亲爱的我们，亲爱的你们，这并不是一节可怕的事情，人与人只简单的关系错综复杂但也相当微妙，它是很灵活的，也不应该约束在条条框框中，它本来就是一种人性美的体现。所以我们常常因为执意过去，而忘记珍惜现在，我们也常常因为执意过去，错过身边美好的人与事。

这个貌似浅显的道理用在安琪儿克莱身上也是一样的，也正是因为他的放弃，让苔丝受到了巨大的崩溃。以至于在文末，她所疯狂的举动，无处不显示出她的害怕，害怕安琪儿克莱不要自己，害怕自己做的这些真正让自己成为一个封建的堕落者。

苔丝的故事的确很悲惨，但不能因此沉浸到爱情不能圆满的悲伤中哀哀自怜。

做一个纯洁的人，然后原谅你身边的每个走向悬崖却善意的那些人。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二

《苔丝》的作者托马斯·哈代在这篇小说中体现出了他悲观的宿命论，主人公苔丝陷入悲惨境地，但她无论如何挣扎都无济于事，改变不了命运的安排与戏弄，最后走上绝路。但她走上绝路，绝不像某些低俗小说那样一味追求情节曲折而

硬让主人公死去，而是有其一定的必然性。

苔丝天性纯朴，厌恶趋炎附势，她性格中最不容忽视的一点便是她强烈的责任感了，正如苔丝坚决地要把与亚历克·德伯的那一段不快的往事告诉她所深爱，并且也深爱她的丈夫安吉尔一样，她原本可以完完全全地把这件事隐藏起来，说像她母亲教她的，然而，苔丝没有，她把这件事原原本本地告诉了安吉尔。

我所说的都是苔丝，也许你会问起安吉尔为什么会接受不了苔丝曾被亚历克玷污并产有一子这一残酷事实而提出与她分居，他不是很爱苔丝吗？难道他对苔丝的爱并不是高尚的吗？那么，我要说，他是因为太爱苔丝了，他心目中的苔丝是如此美丽，如此善良，是一切纯洁的象征，他忍受不了他眼中所见，心目所想的苔丝有任何过错，他努力扼杀自己对苔丝的感情，他觉得那个属于他的苔丝已经不存在了，在他眼前的，已经不是他以前所深恋的苔丝，而是有着苔丝形貌的另一个女人。新婚之夜，也就是苔丝把往事告诉他的那个夜晚，也就是他们开始分居的那个夜晚，他曾梦游，抱着苔丝走到了树林中，把苔轻轻放在一口棺材中，看过这篇小说的人一定不会忘记他当时所一直重复说的那一句话：“死了，死了，苔丝，我的妻子死了，死了。”在他的心中，最最美好的那个苔丝死了，不存在了，他的悲痛，他的绝情，他的弃苔丝而去的行为，正是因为他觉得自己失去了当初最真最纯的苔丝。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三

合上这个小说的时候，才确定苔丝不是一个植物的名字，《德伯家的苔丝》读后感800字。单看小说的名字，有的译作苔丝，有的译作德伯家的苔丝，一开始真以为是作者对某种植物进行的描述，后来逐渐的了解到，这是一个受到凌辱的女子的名字，苔丝这词语本身就给人一种弱勢的直觉，似乎受欺凌也是意料之中的事了。然而在小说的最后，苔丝却把

那个欺凌她的男人亚雷克给干掉了，毅然决然的回到她的爱人克莱尔的怀抱中，即使最后他们逃亡未遂，所感受到的幸福却是前所未有的。苔丝最后被处以死刑了，虽然作者在简短的最后一章只是那么一提，我觉得还是太过残忍，他本来在倒数第二章结束就好了，那时候，抓捕他们的人已经来了，而苔丝说，“我准备好了，走吧。”她平静的说道。

读以前的小说，总是对人物们所受到的那种束缚感到费解，像红字，那种束缚多半来自当时的宗教环境吧，不过现在想想，人们又何尝自由多少呢，宗教啊法律啊社会规范啊总是由不得人们在内心的指引下生活，命运则是同谋，扼杀人们幸福生活的同谋。命运饶有兴致的对苔丝进行戏弄。她是活泼可爱的少女，一下子成了未婚先孕的少妇，孩子生下来了，孩子又死了，她不得不独自一个人为孩子做祷告，她去远方打工，她有了新的爱情，往日的羞耻给她新的婚姻带来不幸，丈夫离她远去，她不得不艰难困苦的度日，幸好，后来克莱尔回来了，思想上的这个弯为什么这么难转过来呢，难道苔丝那持久的旷世的深厚的爱，也不能让他产生宽恕之心么，幸好他回来了，可是这个回归，苔丝等的好苦啊。

可以说，这是诗化小说的代表。小说也是一个载体，有些东西不得不融入到小说中，才能真切的展现在人们的面前。昆德拉的小说，是为了在小说中说明某个观点；哈代的小说，则是为了在其中建立一个意象，最温柔最触动人心的意象；劳伦斯的小说，在试图在其中描述某种情感，最细微最令人恍然的情感。哈代是把苔丝当作一首诗来写的，这从文中随处可见的诗意描写中可以印证。所有的景物都强烈的带着人物的或者作者的情感，就是描写一个猪圈吧，也不会让人感到一点不雅，这就是语言方面的能力了。这让整个苔丝，或者说整个事件，都笼罩在某种诗意的氛围中，因而令人难忘。或许哈代有在乡间的宁静的童年，所以才有那种自然而然的笔触，读之，能让心灵平静，那种超出读书这种行为本身的平静。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四

《苔丝》是英国诗人、小说家托马斯·哈代1891年发表的一部长篇小说，初次接触到《苔丝》是在“英语听书”app里面听到的，一下子被女主的声音吸引，胆怯、自卑但是很有自己的主见。后来又观看了电影版的《苔丝》，近三个小时的片子，内容比较沉闷，没有一次性看完，分两次看完。小说与影片略有不同，难分伯仲。

小说开头讲述的是身为贫困家庭中长姐的苔丝既要照顾家中的弟妹，还要操心自己无能的父母，事事为家庭考虑。由于牧师告知父亲自己家族原为衰败的德伯贵族，于是，父母要求年轻的苔丝以此作为机会攀附一位有钱的亲戚，并通过姻亲关系改善整个家庭的现状。

起初苔丝并不愿意，但是考虑到家中窘状，苔丝收拾得干干净净，到村另外一头的贵族德伯太太家去攀亲戚，接待她的是德伯太太的儿子亚力克，一个轻浮的贵族男人。待苔丝回家以后，亚力克马上写信给苔丝父母，表示可以为其提供一份养鸡的工作，苔丝母亲欣然答应。于是她整理行装到德伯太太家打工，在德伯太太家工作的这期间，年轻的苔丝工作认真，在一次聚会后返家途中卷入了一场争吵中，她想摆脱，正好亚力克骑马经过，于是亚力克带着年轻的苔丝离开了，亚力克带着苔丝来到了英格兰最古老的森林，森林中都是迷雾，他们在森林中迷路了，就是那晚，亚力克玷污了苔丝，从此苔丝的命运发生了转变。

可怜的苔丝未婚先孕，并未接受亚力克成为他情妇的建议，毅然决然地离开了德伯太太家，回家后她被村里人非议，被父母责骂，孩子出生后不久就夭折了。面对这些，她开始变得沉默，喜欢黑夜，喜欢独处。

就这样过了两三年，她慢慢地走出来了，她决定重新上路。这次，她朝村子的另外一头走去，走到了一个牧场，在那里

她得到了一份挤牛奶的工作，也是在那里她遇到了她的挚爱安吉尔，一个牧师的儿子，他们年级相仿，互相被对方吸引，慢慢地他们陷入了热恋，双方都以为对方是最纯洁的，最美好的，最可爱的人，那时的他们拥有天底下最感人、最真挚的爱情。苔丝太爱安吉尔了，太害怕失去他，以至于始终无法将自己的过往完完整整地告诉安吉尔，尽管她已经在心里已经告诉了他上千遍，可是就是无法向他开口。安吉尔爱的真诚，终于他向苔丝求婚了，苔丝内心充满了喜悦，但是又无法完全真实的面对安吉尔，她兴奋、犹豫但是还是选择了拒绝，直到幸福超越理智，她接受了他的求婚，在去教堂的路上她还做着剧烈的思想斗争，要将自己的过往告知安吉尔，安吉尔却说婚后再说。新婚之夜，他们互相向对方坦白自己的过往，她原谅了安吉尔的过往，但是安吉尔知晓她的过去以后却愤怒了，觉得自己受到了欺骗，觉得苔丝不是他心目中完美的爱人了，顷刻之前他对她充满了厌恶。为此，安吉尔远赴巴西，任苔丝自身自灭。

被抛弃后的苔丝不得不再次回到家乡，在农场做着各种苦力，冬天挖藕，秋天收麦子，每天工作很长时间，工作占据了一切，唯一的心里安慰就是给安吉尔写信，她满怀希望地给安吉尔写了无数封信，希望得到他的谅解，但是安吉尔都没有回复。就在这时，父亲去世，家里的房租到期，家人无地可去，苔丝母亲这时选择寻求亚力克的帮助，亚力克给与苔丝家帮助的前提是让苔丝做他的情妇，年轻的苔丝被生活逼的没有办法，最终做了亚力克的情妇，母亲及弟妹得到了居住地，她牺牲了自己的幸福。

这个时候，安吉尔从巴西回来，他看到苔丝给他写的信，意识到自己的无情，决定重新找回苔丝，他去到苔丝的家乡，找到了苔丝的母亲，苔丝的母亲将苔丝现居住地告诉了安吉尔，安吉尔赶赴苔丝所在地，得到的却是她已经属于别人了，他带着失望离开，却让她伤心不已。

最后经过激烈的思想斗争，苔丝杀死亚力克，穿戴整齐前往

车站寻找心爱的安吉尔，见到安吉尔，她向他诉说对他的思念及爱，知道自己即将接受法律的制裁，这个时候的安吉尔却淡然了，他带着苔丝去逃亡，他们一起在野外留宿，偷溜进富人家去过夜，他们珍惜在一起的每一分每一秒，最后在黎明到来之前，警察来了，带走了苔丝和安吉尔，最终苔丝被处以绞刑，结束了自己年轻的生命。

这部长篇小说写于英国第一次工业革命后，人们的思想逐渐开放，小说的女主人公苔丝就是生活在那个时期，她敢于走出去参加劳作，自力更生，虽然年龄小，受到了一些引诱，但是她善于反思，发现自己不爱亚力克，她勇敢地选择离开，自己独自承受旁人的白眼，分娩的痛苦，贫困的拷打；当她遇到所爱，她奋不顾身，不惜杀害与自己生活在一起的人，虽然那个人曾经带给自己那么多的痛苦，但是在危难之际，只有他给予她帮助。她选择干净地活着，她的爱情里面没有其他人，只有她和心爱的安吉尔。

纵观苔丝短暂的一生，她是一位可怜的、悲苦的女性，但是就是这样一名女性，她始终有自己独立的思想，她渴望活的有尊严。在一百多年后的今天，我们再来看苔丝，读苔丝，还是有借鉴意义，作为一名女性，在一个思想更加开放、包容的今天，我们应该要活的更加自我，要遵从本心，生活中除了有家庭、工作，还应该有自我、有尊严地活着，不做别人的依附品，做自己生活的主人，尽管生活会很苦很累，但是做自己才最精彩。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五

英国著名作家哈代的《德伯家的苔丝》是一部非常好看的小说，看完整本书留下印象最深的是女主人公苔丝的美丽与善良。虽然故事没有非常精彩的情节，没有耐人寻味轰轰烈烈的爱情，但是那种宁静、纯洁的氛围与点滴却让人读来舒服。

就故事来说，不管对于谁来说都是一个悲剧，美丽善良的苔

丝走上了断头台，父亲去世，母亲流离，兄弟姐妹漂泊，爱人安其尔悔恨悲痛，随着苔丝的死去，一切都失去了它的光彩与欢乐，这是苔丝的悲剧，也是不公平的社会的悲剧，不知道这是否会引起人们的深思。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六

按照教授的推荐，看了英国作家哈代的小说《德伯家的苔丝》，浮现在眼前的是一个在英国乡下的自然环境下生长的清纯少女——苔丝。她有着乡村姑娘的纯朴自然，又因世袭着德伯世家的学统，骨子里有一种朴实无华的高贵坚韧的品格。姣好的面容，挺拔的身材以及天性*中的自然情态。她不是惊艳的美，可是你越接近他，就会越爱她。她虽然不是一个纯正的信教者，却也有自己单纯的人生追求和生活原则。这样的一个女孩，没有人怀疑她应该得到幸福。

苔丝作为家中的长女，和这个家中唯一体面的人，必须承担起振兴家业的责任来。同时，她又因为强烈的责任心，非要扛起偿还的义务。于是，她的一生由此改变。小说中的德伯是一位庄园主的儿子，沾染上一些坏习气，行为放荡，言语轻浮但是本质上并不是个坏人。他对苔丝的渴望，虽然是出于一种占有的欲望，却也不能说其中没有爱情。一个正当年的青年，处于生命中最亢奋的时期，对一个异性*的渴求是很正常的，只是德伯采取了非正当的方式。虽然苔丝对德伯的诱惑和接近一直采取了回避的态度，可是她寄人篱下，不能再强硬一点，一方面你也不能否认一个青年男人对一个少女的或多或少的吸引。德伯长得不赖，这一点得承认。在一次舞会过后，德伯带着受惊的苔丝，来到一片小树林里，德伯故意制造了这个机会以便和苔丝进一步的接触。不知是当时的英国世风对于这类事情的避讳，还是中文译者的某种考虑，关于德伯占有苔丝的这一段，写得极为隐讳，不看下一章根本就不知道发生了什么，在这个过程中，苔丝处于被动的地位，但如果她当时拼面反抗的话，德伯也不会得逞，苔丝是在一种半睡半醒的状态下与德伯发生了关系，所以，说

德伯诱拐了苔丝可能更确切一些。

再看这两个人在事后的态度，德伯愿意为自己的行为承担部分责任，他要带着苔丝回农庄眷养起来，虽然他没有向苔丝许诺正当的婚姻，至少说明德伯只是一个浪荡公子，而不是本质上的丑陋，要不然，当苔丝被克莱抛弃后，他怎么会锲而不舍的追求苔丝呢？至少，他对苔丝是有好感的。而苔丝毫不犹豫地拒绝了，如果没有发生这件事情，在德伯的狂轰烂炸下，苔丝或许会有接受德伯的一天，至少也有感动的一天。可是，事情发生了，苔丝天性*里的自尊不容许自己对伤害妥协，即使在她嫉妒沮丧之时，她也没有想要抓住命运的稻草，而是选择了独自承担后果，实在令人赞叹。这样一个朴实的姑娘，竟有这样的勇气来承担邻人的白眼，世俗的压力和注定的生活。直至后来，孩子的出生，夭折，生活的压力，都没有迫使她向德伯开过口，她实在是个倔强的女子，她把一切都扛下来了。

她终于选择了逃离，到外乡去做挤牛奶的女工，既是对过去环境的逃避，也是对新生活的追求。她不敢再谈爱情，可又渴望爱情，她才21岁，什么也不能剥夺她拥有幸福的权利。在又可以自由呼吸的草地上，她遇见了安琪克莱，热忱，渴望自然，充满理想，智慧的化身，他就是苔丝的白马王子，是少女时代一个未做完的梦。而苔丝之于他，也正是他执著理想的一部分，是他理想的化身，她无拘无束地成长与自然的环境之下，吸取大地的精华和芳草的养分，克莱要的就是一个纯洁无暇的女子，他对生活的理解，要在他的伴侣身上体现出来。这样的两人，是天造地设的一对，必然碰出爱情的火花。可是，他们的恋爱过程，却充满了曲折和艰辛——因为苔丝的心结。这样一个心地纯洁的女子受了世俗的影响，认为她不纯洁的身体，是不配嫁给克莱的。她一直在徘徊，忍受着理智和情感的压迫，如果说克莱在追求苔丝的过程中，一直苦于得不到目前的回答，这个痛苦，却远不及苔丝内心的挣扎，她不能告诉自己的爱人，怕失去他；她也无法放弃到手的幸福，做违心的拒绝。书中关于这段时期苔丝的内心

描写，是相当精彩的。这种两难的处境，正是悲情产生的根由。没有人不同情苔丝，没有人不希望她获得幸福，最终她终于做出了让读者满意的选择，她做对了。

在新婚之夜，克莱向苔丝将了一件青年时代的沉沦往事，并请求她的原谅。天真的苔丝反而很欣慰，以为可以换来自己的被赦，于是，她向克莱一五一十地交代了过去。克莱愣了，他不能接受，他对苔丝的爱是建立在纯洁之塔上的空中花园，一旦底座抽掉，他的爱就会坍塌跨掉，陷入一片虚无。他的爱太脆弱，不堪一击。苔丝的苦苦哀求，也挽不回克莱的心，于是，他走了，离开了，抛弃了苔丝。苔丝没有错，从过去到现在，都没有错，错的只是克莱，爱一个人，为何不能容忍她的过去？那样的爱只怕是为了自己那一点点狭隘的人生理想吧！

克莱走了，走得远远的，再没有回来，再没有一封信，他将苔丝孤零零地丢在了这个世上。如果说以前，苔丝都在为自己的人生作正确的选择，那么这一次，她错了。也许还有人将苔丝看作监守爱情的勇士，可是，为一个不爱你的人，是否值得？你将自己丑化，向爱人苦苦哀求甚至甘愿作他的仆人，苔丝等待克莱的八年，充其量只能算是一种隐忍。一个女人，追求美的权利都被主动放弃，自尊也放弃了，她还是一个真正的女人吗？正在此时，苔丝邂逅了最初改变自己命运的人——德伯。德伯受了一番洗礼，开始为过去道歉，并向苔丝正式求爱。当克莱终于想通了哪个愚蠢的贞洁问题，回到故乡时，苔丝已经是德伯的妻子了。两人相逢，似有万语千言，却也无限惆怅。终于，在最后上演，苔丝杀死了德伯，追随了克莱，苔丝的这一行为，被看作英勇的选择，为了爱她不顾一切。可是，苔丝杀人，只是为了斩除自己心中的那一个死结，也报复自己为此付出的代价，她无法向克莱报复，德伯的行为，使她一生都无法解脱，可是，伤害她的，除了德伯，还有克莱，后者更甚。要说恨，单单恨一个人是不对的，这两个男人，都不同程度地使苔丝屈辱地生活。要说爱，德伯与克莱，也没有高下之分，德伯的爱，掺杂了太

多个人的欲望；克莱的爱，掺杂了太多虚幻的理想，只有当他在现实生活中碰得头破血流时，他才能理解爱的意义。可是，苔丝已经为他的这个领悟付出了沉重的代价——青春的时光，以及无限的伤害，无可挽回。克莱永远无法补偿。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七

读完《德伯家的苔丝》，我心情很长一段时间不能平静。托马斯是一个有争议的人物，它的价值，我不想多做评论，单纯就这本书的价值，我还是比较看好的。在这里，我只是想很简单的阐述了一些他笔下的女人——苔丝。

见过“冤家路狭”，我觉得很伤心、很沮丧，眼泪在眼眶里不停打转，终于流泪了。不过我也读完了这部小说，虽然早有结局，可是我真的看到的时候就有些难过、是很难过。

多少词汇出现在我脑海里，我只能用一个字来形容苔丝——天真的美。她是一个来自美丽国度的小女孩，虽然有高贵的血统，但是内心仍然单纯。美不光一个外观，更是一种由心脏散发出的表现。

可是她的结局并不好，我在想一个天真纯洁的女孩为什么会是这样的结局？她有什么错？美丽？天真？自尊？也许单纯是你的美丽之源，也是你的悲痛之源。

文档为doc格式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八

这是我第二次看《苔丝》，看着的时候，自己有点愤怒，怎么能是这样的呢？不一样社会，不一样东西，不一样结果。

苔丝，从你身上我看到了，你的宽恕，你的谅解，你对爱的坚持，你一向在追求着自己的真爱，过程是艰辛的，可是结

局有点完美。有点厌恶安奇，明明那么爱苔丝，就因为她被世俗给污染了，你对她冷冰冰的，都不给人家机会，嘴上说能够宽恕人家，结果类。还不如对苔丝狠点呢，就不要有那么多的依靠了，就不会抱有那么多的期望了。可能还会有另一种结局。

突然发现，无论是爱还是被爱，都是一种杯具了。被一个你不爱的人爱上，他有那么固执，那么庸俗，像个流氓，和你说话带着有点调戏的感觉，对你肉体上总是占有欲的，真是想想都觉得可怕，又因为某种原因，不能摆脱他，哎，怎一个杯具呢？爱上一个你爱的人，他以往和你说，无论做了什么错事，他都会原谅你的，可是，绝对不可能的，这种情景实现的几率不大，自己还是看着办吧，不是什么事都能够那么坦白的。最可靠的人就是自己了。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九

苔丝被执行了死刑，这个美丽的女人走到了生命的终点。书的副标题就：一个纯洁的女人，是的，她质朴、她善良、她吃苦耐劳、她对爱人忠诚不渝，她对家人倾尽所有。她的一生只为了别人而活，而并未有幸福的回报。

当牧师告诉了杰克。德北他们家的族谱时，苔丝就被寄予厚望，因为这是杰克。德北当时唯一拿得出手的。仅凭女孩子的敏感，苔丝多次表明自己不愿去德伯家认亲的心理。“我心里横竖觉得不该去，”“我想我不必告诉你为什么，妈。说实在的，我自己也不十分清楚。”等苔丝出发去德伯家以后，她的妈妈才说：“俺也说不上来到底那是怎么回事，”“俺是在这儿想，也许苔丝不去更好些。”然而苔丝的的确确是因为家里的原因才去的。我想是不是人类天生有对危险及不幸有预先的感知。我们的好姑娘，在德伯家负责照顾鸡群，德伯的纠缠她都一概拒绝，用现在的话讲一位多金、未婚的富二代，对一位贫穷的女孩感兴趣时，大多数的女子，是觉得大好时机吧。苔丝坚持自己的感觉，虽贫穷虽

卑微，但纯洁无暇；苔丝和喝醉的结伴人吵架后，德伯及时出现，她上了德伯的马，这一夜，她的人生悲剧开幕。

安玎只算了苔丝一个人生活的费用，而没有看到她背后的家庭。大大小小的孩子，无所作为的父母。苔丝给了她家大笔原本属于她的生活费，致使她不得不继续去做苦工。苔丝处处听他的，有困难也没有去找安玎的父母，这是我最不能原谅安玎的地方。苔丝之所以没有去求助安玎的爸妈，一方面跟苔丝自己的内心脆弱有关，最根本的是安玎并没有把她托付给他的父母。她做苦力，她坚持；她受到雇主不公正的对待，她隐忍；但安玎走了后遥无音信才是她最大的痛苦，如果，她得知安玎的情况，她无论如何都不会放弃等他的希望。

当杰克。德北死了后，他们家不得不流落街头，此时，德伯的纠缠产生了影响。如果是你，你会看着一家老小生无着落吗？苔丝把自己卖了。不是为了自己的荣华富贵，而是因为家人。我想，如果安玎不再出现，苔丝就成了德伯太太，过生丰衣足食的生活，就像很多女子所选择的有保障的生活。就是因为她太爱安玎，当安玎一出现，她看到了命运的残酷玩笑，此时，她只是死心，德伯的死只是因为他总是拿安玎来挖苦苔丝，而不是他毁了她。如果德伯只字不提安玎，或许他能一生拥有他想得到的女人。

他们逃亡的路上达到了身心灵的统一，可是，这短暂的时光是对苔丝一生所受苦难的补偿吗？我以前看这本书觉得安玎不配得到苔丝的妹妹，这一次的阅读，我理解了苔丝对安玎的爱，补偿的爱，让安玎得到一个无论身体还是灵魂都纯洁无暇的美人儿；还有就是对妹妹的爱，妹妹的美丽有可能是她以后困难的原因，就想曾经的她一样。她的爱始终为了别人。苔丝，一个纯洁无私的女人。

苔丝读书笔记摘抄及感悟篇十

你应该感到幸运，你可以陪着我一起堕落。德伯的笑容里带着的是无尽的无奈以及疼惜。世界太复杂，因为太复杂，所以使得有着三个人的世界，就已经痛苦到无法再去有更多的时间去折磨和感受呼吸。

苔丝说，那时候的自己什么都不懂，你欺骗了我，现在又来引诱我，我恨你，你毁掉我一生的幸福。

也许没有人明白，“苔丝说”这番哀求却有苦同的理论，也许可以自流一派，成为一本新的难念经。

因为追求的太过完美，所以死的也无所。因为看的太透，抑或又看的已经高斯模糊。安奇尔因为容不得背叛，追求者无暇，所以，很快的应验了一句话，苔丝无错，克莱尔无错，如若德伯不死，伤的会是三人，甚至更多。安奇尔追求并娶苔丝。其实就像是在ps里很认真的做完一幅图，然后再认认真真的打上马赛克，使其失真。

你爱我吗？安奇尔问伊利，笑容落拓，却又充满了调侃的嘲讽。

我爱你，很爱很爱。伊利说。

那你陪我去巴西，好吗？看到这里，我对安奇尔心冷。

好啊。这就是伊利的选择，这两人可真是一唱一和呢，看到这里，嘴角突然勾起了一抹嘲讽的笑意。

你真的比苔丝还要爱我么？突然，我的心有了一丝希望。

不，我没有苔丝爱你。苔丝爱你可以爱到为你去死，而我却做不到。伊利的率真的话语，竟让人有一丝了然的恍惚。

苔丝赤着脚走路，却被黛西这种小肚鸡肠之人视为像乞丐一样的装可怜而博得同情。其实看到这里，突然有一种想哭的感觉。突然就想起了陆游其妻唐婉的《钗头凤》的其中两句：“世情薄，人情恶”。用在这里，再合适不过，真的，谁也不知道，苔丝这个女人，只是舍不得穿那双安奇尔送给她的靴子，却被黛西这种人送给了乞丐。是的，现在她连鞋都没有了，她死在了过去，冻死在了那个名为寒冷的梦里。

曾经发誓一辈子都不会再结婚，可是，爱情却抵不过过去的恶禁。

因为偷食了禁果，所以才进不了天堂。明明都爱着，爱的痛苦，也爱的绝望。

为了丈夫，竟然可以杀死另一个深爱着自己的男人。为了，为了换那短暂五天的幸福。可以道貌岸然的生活在一起，又可以像没有防备的婴儿一样。可以毫不犹豫的杀死，其实在那一刻，苔丝可能已经恍恍惚惚地认为自己杀死了那不贞的过去。

露其实我感觉是不配苔丝，其实，她虽然和苔丝拥有相像的脸，拥有更纯洁的没有被玷污过的灵魂和躯体，但是她没有心。面对，绝望的苔丝，她可以冷到面无表情，在苔丝被处以绞刑后，却步了苔丝的尘缘，成了克莱尔太太。他们跪在那里，太阳不会怜悯，因为，实在是替不了，也成为不了。就算在堕落，要明白，其实有缺点的人比纯洁的人好的多。

太阳的光芒，还是沉睡在地下的野蛮的穿着武士装的身躯，这是始祖，暴力而又野蛮，数代后，自食恶果，尝到悲惨结局。

走得那么从容，已经看透。因为堕落了，孩子夭折进不了天堂，徘徊在角落。因为堕落了，所以张开了天使的翅膀。

突然，就想到了以前看过的魔鬼的一句话：你终于长出了天使的翅膀。

极痛楚，也极残忍，因为是堕落的救赎，所以太容易折断。

看到这句话的时候，竟然不知不觉的湿润了眼眶。